常儿医合 2026-073

常州市儿童医院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需方）：常州市儿童医院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江苏合家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根据采购编号为 JSZC-320400-CZJC-G2026-0021 号常州市儿童医院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甲方的副食品采购及配送服务。

合同期叁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服务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在协议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协议，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此项协议需终止或续签，应在协议期内提前半个月通知对方。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JSZC-320400-CZJC-G2026-0021 号成交通知书；

（2）乙方的响应文件；

（3）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_JSZC-320400-CZJC-G2026-0021 号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5）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格及费用结算：

1.价格确定

序号	项目名称	优惠率（下浮率）
1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15%

注：结算价不得高于常州价格通网站公示的价格，结算价为含税价*（1-下浮率）。如常州价格通网站上没有的，参照江苏凌家塘市场发展有限公司官网公布价格。食堂日用品的价格参照淘宝网上同规格，同品牌的产品价格由采购人最终确认。**如都没有价格**

参考的，价格双方协商确认。原则上每天有参照价格的产品不少于 5 个。

例：若某种水果在常州价格通网的单价为 10 元/Kg，则该水果的结算单价为 10*（1-优惠率），以此类推。

2.费用结算

按食材价格定价方式确定的配送价格并结合考核结果进行结算。具体为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上一月货款，并进入支付环节。乙方需开具正规的税务发票并及时送达甲方，逾期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其他

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所需食材由乙方配送。

2.甲方与乙方签订供货合同（可参考甲方提供的协议书样本，未尽事项可以补充）。合同条款中应包含违约追究经济责任及其他责任的内容。

3.食材每日送货一次。甲方应于当日副食品配送实物验收后将次日副食品采购清单交由乙方。甲方遇特殊配送要求时，应视情况或提前 3 小时与乙方联系。

4.甲方有权参与配送工作的全程监督与管理，及时收集群众意见，积极加强与乙方的业务联系。如有需要，可约见乙方，当面商定进一步完善工作的措施。每个月做好对乙方的考核工作。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履行投标时的一切承诺。

2.乙方承接甲方的食材配送工作，须拥有正规合法的配送运输设备及车辆，并保证其配送运输车辆具备冷藏功能，确保所配送的副食品保持新鲜优质（特别是天气炎热时）。

3.乙方应服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管，服从甲方的管理，听取和接受甲方对副食品配送情况的意见和建议，对符合协议规定的相关要求，乙方须无条件执行。

4.乙方根据响应文件的有关承诺条款，联系配送工作的具体情况，严格执行食品法的规定，建立并自觉履行食品卫生安全和食品质量的保障机制，确保安全。乙方对当天

配送的所有副食品均应留样待查，以便出现问题后进行反查。

5.乙方必须根据协议约定和甲方提出的品种、规格、品牌、数量、质量要求送货，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送到。每日的配送清单须是打印稿。

6. 乙方所供食材，必须符合食品法标准，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或者以次充好，甲方可立即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并要求乙方支付该配送货物金额 5-10 倍的违约金。

7. 乙方在供货时应提供食品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如肉类制品必须是定点屠宰且经检疫合格。

8.乙方所配送的食材根据采购人需求须经过粗加工（鱼类不去腮）。

9.乙方供货时不得提供以下食品：

（1）无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质期及中文标识及原料说明的定型包装食品；

（2）超过保质期限或不符合食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食品；

（3）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4）病死、死因不明或从疫区采购的水产品、畜、禽及其制品，不合格调味品，工业用盐，非碘盐或非食品原料和滥用食品添加剂，农药残留超标的水果、蔬菜等；

（5）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和要求的食品。

10.乙方严禁擅自更换食材品牌、规格或者擅自提价。如乙方另有所需食材而网上尚未公示，应先与甲方商定该食材品牌、规格、等地、数量、质量、价格（批发价）、提供实样等事项后再进行配送。

11.乙方凡有短斤缺两、擅自涨价、质量问题以及其它违规行为均记入诚信档案，作为影响以后招投标的重要因素。情节较为严重的（详见《协议书》相关条款），甲方有权终止供货协议，并按相关法律处理。

12.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因所供应食材的质量问题引起人员食物中毒等食源性疾病的发生或引起其他事故由供货方负全部责任，承担由此而引起的全部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并终止与乙方签署的协议。合同期内无服务质量问题，合同期满后 7 日内甲方无息归还履约保证金给乙方。

13.乙方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接受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以及甲方的监管。

14.乙方建立台帐制度，对配送的食材做到证货同行、证货相符。坚持配送的严格性、严肃性、严密性。

15.退出机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乙方的配送工作，并终止与之签订的配送协议，并可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前三个月总货款的违约金：

①原材料问题引起的食物中毒等食源性疾病的发生；

②甲方员工对乙方不满意率达到15%以上；

③被政府监管部门查到故意向乙方销售假冒伪劣商品；

④经查实，将部分配送工作分包或转包给他人或其他单位。

四、违约责任

由于副食品配送对安全性、及时性要求很高，为加强配送质量，提供配送效益，强化双方责任意识，现明确有关违约责任如下：

（一）甲方违约责任区分及处罚：

1.由于甲方工作失误，没有及时通知乙方配送采购计划，导致乙方无法正常配送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2.在结算经费时，由于甲方工作失误，没有及时告知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及时收到货款的，由甲方按支付结算金额每日0.1%交付滞纳金。（甲方领导未签字除外）

（二）乙方违约责任区分及处罚

1.由于乙方工作失误，未能及时通知甲方导致配送不能按实到达，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视情况扣除履约保证金500至1000元（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乙方配送的副食品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和要求的，经甲方发现，第一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第二次扣除履约保证金1000元，第三次扣除履约保证金2000元，并取消乙方的配送资格。

3.乙方供应的禽肉类、水产不新鲜，蔬菜枯萎、菜叶破损严重，乙方有权提出退换；乙方提供的副食品不符合甲方需求或缺斤少两，甲方有权要求补足数量或按实际重量结算付款；乙方供应的调料非甲方要求的品牌，甲方有权要求退还。如一个月内累计出现问题次数2次以上，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4次以上，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1000元；8次以上，甲方有权次扣除履约保证金2000元，并取消乙方的配送资格。

4.乙方配送的副食品存在卫生安全问题，导致甲方发生群体性食物中毒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事故责任和费用，没收履约保证金，取消配送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将依法提起诉讼，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后，有权向供货商进行追偿，甲方应为乙方追偿提供必要的协助。

5.乙方必须保证帐物（量）相符，任何情况下，严禁与所配送基层单位篡改、伪造

配送清单，一经查实，一律由乙方承担责任。第一次扣除履约保证金 5000 元，第二次扣除履约保证金 10000 元，并取消配送资格。

6.乙方配送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基层单位意见较大的，甲方对乙方下发整改通知书，并进行具体指导，如乙方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随时取消乙方配送资格，并退回其履约保证金。

四、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③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由第三方配送达到一次以上，或将合同部分或全部转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④本合同阐述的“取消乙方的配送资格”、“终止配送协议”等条款的意思表示是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终止协议的约定。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五、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整的履约保证金。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履约保证金将在项目结束后 7 日内（无息）退返乙方。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时须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七、争议解决

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3.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支付的违约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实际损失。

甲方（采购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管理与服务考评的标准

餐厅考核标准

违规等级	违规项	具体内容	处罚标准
A 级	食品安全	造成伤害人数 30 人以上的食品安全事故	每项扣 20 分，当月考核不合格，视情节轻重可提前解除合同
	消防安全	引起火灾或发生人员重伤的消防安全事故	
	人员管理	员工泄露甲方相关重要信息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	
	其他	年度内因乙方原因造成误餐或停餐累计超过三次	
		提供的经营资质或相关材料有虚假行为，资不抵债或与第三方发生经济纠纷	
		私自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管理	
B 级	食品安全	使用过期或变质原材料，员工食用后有不良反应	每项每出现一次扣 10 分，罚款 1000 元
		未按冷藏（冻）要求储存食品，或加工后未及时进行冷藏（冻），导致食物变质，致使员工食用后有不良反应	
		未按操作要求，导致食材污染，员工食用后有不良反应	
		生熟食品加工工具及容器未分开使用导致交叉污染，致使员工食用后有不良反应	
		餐具未按规定进行清洗消毒直接使用的，致使员工食用后有不良反应	
	生产安全	后厨机械设备未做安全防护，导致工作人员重伤	
		私自布置电线，私接大功率电器，接电不规范等原因导致重大安全隐患	
	人员管理	员工私自携带甲方贵重物品（1000 元以上）离开院区	
	其他	因乙方原因未及时报备，导致造成误餐、停餐的情况	
C 级	食品安全	并使用未经报备的三无产品，或对供应商无索证、无农残药残检测报告的情况	每项每出现一次扣 3 分，罚款 500 元
		使用甲方明确禁止使用的食材	
		出现针头、铁钉、玻璃、烟头等伤害性异物	
	生产安全	后厨机械设备故障未及时维修或做标识，导致工作人员受伤	
		地面油污、积水严重未及时清理，导致员工摔成重伤	
		未及时清理下水管道或人为原因造成管道堵塞，损坏相关设备造成财产损失	
	消防安全	员工操作不当引起灶台着火，但及时扑灭未造成人员伤害或财产损失	

		员工未按规定在非吸烟区吸烟，引起火灾，但及时扑灭未造成人员伤害、财产损失	
	人员管理	员工患传染性疾病或手部受伤化脓未及时调离岗位	
		未对员工进行安全相关培训，导致员工操作不当受伤或造成经济损失	
	其他	对甲方提出的重要需求推诿或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给予配合支持	
D级	食品安全	未按先进先出原则进行库存管理，导致食材变质腐坏	每项每出现一次扣0.5分，罚款100元
		剩菜未按规定及时销毁，隔夜继续进行售卖的	
		检查中发现有原材料过期、变质，未及时处置的	
		食品添加剂未专柜管理，使用时未称量准确，未按照规定进行记录	
		出现苍蝇、蟑螂、创口贴、清洁球丝等严重异物	
	消防安全	未按规定配置灭火毯，消防设备堵塞消防通道，消防设施器材损坏未及时报修	
		未按规定要求，在非吸烟区吸烟或乱扔烟头	
	人员管理	人员配置不足影响供餐服务品质导致投诉	
		员工入职未及时办理健康证或健康证过期未及时更新	
	其他	未经审核私自售卖菜品	
		菜品分量不足或随意标价	
		未按垃圾分类要求处理垃圾，导致环境问题	
		未对设备及时进行维修保养，导致设备损坏无法使用，或人为导致设备损坏	
E级	食品安全	原材料进货台账及相关证明报告未及时留存或做好记录	每项每出现一次扣0.25分，罚款50元
		原材料及容器未按储存规定离地摆放，未将不同原料及半成品、成品进行分区、分类存放，未进行防护及正确张贴相关标识标签	
		加工区无明确划分，标识缺失，有混用现象	
		刀具、砧板、容器、毛巾等未按规定分类使用，破损未及时更新	
		冰箱、冷库未配置温湿度计，设置温度不符合标准要求，未及时清理除霜	
		后厨或售卖未按规范进行操作，有食品安全隐患	
		未按规定配置紫外线消毒灯或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消毒，并做好记录	
		未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或留样分量不符合要求，未进行相关留样信息登记	
		出现头发、竹屑、石子、菜虫等轻中度异物	

		餐具防护不到位，卫生不合格，餐具上有明显污渍或餐具短缺、破损不及时更换	
		餐厅现场环境卫生不达标	
		按规范要求需进行的记录未填写完整或记录不真实	
		未布置或未使用防蚊、灭鼠等灭四害设施设备，未及时协调甲方进行消杀，现场有虫害活动迹象	
	能源环境	未按甲方规定开关空调，或未及时关闭水电造成浪费	
		未按要求处理垃圾，出现垃圾满溢、桶未清洁归位等情况	
	生产安全	设备防护损坏未及时维修，导致有安全隐患的	
		化学品定位，出现随意乱摆乱放	
		配电箱未保持上锁状态，无安全标识，内部及附近堆放杂物，插座不符合规范	
		燃气管道堆放易燃易爆及其他杂物，灶台点火棒胶存放使用不规范	
	服务管理	甲方员工对现场投诉未及时处理	
		投诉未按规定进行记录	
		对投诉处理标准不清楚，未向员工解释说明或未按标准赔偿	
		因收银员计算错误导致的刷卡错误且处理方式不当，导致员工投诉	
		未按规定对菜品进行明码标价或菜价牌摆放错误	
		快餐线菜品供应品种少，菜品供应量不足	
		病房订餐未及时送达，导致病人投诉	
		未按规定对员工进行卫生、操作规范、消防安全、投诉处理等相关培训，无培训记录	
		餐厅对我方提出的合理需求推诿或者未能在在需求时间内给予配合支持	
激励表扬		员工通过论坛、表扬信等渠道主动对餐厅进行表扬或感谢，经核实确有其事	每项加 1 分
		餐厅主动策划员工活动且反响较好	
		餐厅主动提升服务并得到员工的认可	
		当月管理有较大提升，扣分累积小于等于 3 分	

备注：

1、以月度考核分值为 100 分，当月考核扣分超过 20 分，则当月考核不合格，按考核扣分对应的罚款。

2、若当月扣分少于 20 分，月度考核为合格，则根据单项违规进行考核。

3、招标人有权视实际情况的变化修正考核表。